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对控股孙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本次增资概述

1、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：东莞德普特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德普特”）为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长信科技”）控股孙公司，注册资本为15,000万元，其中长信科技持有其20.75%股份，并通过控股子公司深圳德普特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德普特”）持有其79.25%股份。

为更好地支持公司核心企业的发展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现金增资的方式对东莞德普特进行增资，增资方案如下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东莞德普特增资3,735万元；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德普特拟以自有资金向东莞德普特增资14,265万元，合计认缴出资人民币18,000万元。本次增资完成后增资完成后的东莞德普特的注册资本由15,000万元增加到33,000万元。

2、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增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1、标的公司基本情况：

名称：东莞德普特电子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75287603X3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）

住所：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片美村

法定代表人： 廉健

注册资本： 15,000万元

成立日期： 2003年8月12日

经营范围：生产和销售电子产品（包括触摸屏、液晶显示模块、液晶显示屏、触摸液晶显示屏、家用电器、电子原材料；移动通信产品及模块；可穿戴式电子产品、智能家居产品、电子元器件、通讯产品等）及相关零配件；提供上述产品的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（涉限涉证及涉国家宏观调控行业除外，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管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）；提供上述产品及相关零配件（含其它企业委托的同类产品）的检测及维修服务；设立研发机构，研究和开发自产产品及相关产品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（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、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，增资前后东莞德普特的股权结构为：

增资前			增资后		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	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3,112.40	20.75%	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6,847.40	20.75%
深圳德普特电子有限公司	11,887.60	79.25%	深圳德普特电子有限公司	26,152.60	79.25%
合计	15,000.00	100%		33,000.00	100%

3、标的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：

（单位：万元）

年份	2016年（经审计）	2017年1-9月份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122,213.73	194,389.33
负债总额	70,563.33	139,789.61
净资产	51,650.40	54,599.72
营业收入	64,312.96	440,795.13

营业利润	-3,576.14	3,874.80
净利润	-2,495.44	2,906.89

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对东莞德普特进行增资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其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。增资完成后，东莞德普特的股权架构未发生变化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。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文件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年1月18日